

《南京晨报》倾情奉献

Special Feeling

非常情感

——40个都市男女的真实情感档案

丹 依 著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东南大学出版社





前 言

《南京晨报》创刊的时候，我们设计了一个实录现代都市人情感的专刊，但没想到会拥有那么多读者和栏目的支持者。一年后，这个专刊作为一项文化积累结集出版了。这要感谢广大读者的热情参与和鼓励，感谢主持人丹依不辞劳苦的精彩工作，也要感谢本书责任编辑许进小姐的慧眼和高效工作。

毫无疑问，这个时代的情感世界更加光怪陆离、七彩纷呈了，以至于身处其中的人常常面临着一种迷失和困扰。在众多情感中，有些感情会因某种机缘、稟性的碰撞被放大和爆发，有的则会被淹没或淡化，从涉及的普遍性、感知的强度、影响力的大小看，爱情是人类诸多情感中最突出的一种情感。

人人都需要爱情，可谁能说出为什么爱？爱应该用什么样的价值去判断？用什么样的标准去对待？爱有许多种可能性，一厢情愿的、两难选择的、难以启齿的、空留遗憾的。许多来这里的人，他们曾经饱尝爱情的甜美，却又被爱情折磨、伤害，他们需要的并不是什么解决问题的办法，而是渲泄掉内心的苦闷，这种苦闷是无法对自己的亲人、父母和朋友说的，所以选择陌生人，一个可以让他们信赖的陌生人，然后彻彻底底地将自己想说的话说出来，就像在阳光下曝晒

一番，重新感受洁净和明朗一样，放松自己后再重拾生活。这便有了“非常”情感。这里，丹依实录了40个都市男女真实又离奇的情感故事，当事者在倾诉中坦白自己，在困扰中省察自己，在迷途中呼唤自己。

没有人能给爱情核定一个方向，每一份感情都是个人的，它已成为一种纯粹的个人生命需求。我们应该庆幸，人类还有爱情，我们只能祝福，让那些饱受爱情煎熬的人都能得到幸福，因为爱情的指向往往并不是幸福。

这就是我们结集出版《非常情感》的意义，它记录了这个特定时代的爱情故事，它给身处大变革激荡中的人提供一个思考和感悟的素材。

《南京晨报》总编辑

秦继东

郑重声明：

本书文章绝非新闻作品，尊重被访者口述细节，细节未经核实，所涉人物、地点均经处理，请勿对号入座。



目 录

- 001 / 我什么时候弄丢了他
005 / 50 万保证不了幸福婚姻
011 / 我是“小姐”，我有资格爱吗
016 / 一场游戏一场梦
022 / 为什么深爱也是错
028 / 怎样证明彼此拥有
034 / 我想有个家
040 / 如此柔情，如此绝情
047 / “浪子”，怎样才能回头
053 / 我不明不白地失去了一切
060 / 十年情路两茫茫
067 / 无言的结局
074 / 我有选择的权利吗
081 / 无法完成的相爱
090 / 飞不回来的风筝
097 / 生死相依
103 / 狱外，为爱情守望的女人
109 / 无法选择
116 / 我是不是个坏男人
124 / 别碰我





目 录

我，要不要结婚 / 132
永失我爱 / 138
借条情书 / 144
她爱上老师之后 / 151
婚姻没有错或对 / 158
我宁愿做单亲妈妈 / 164
爱，怎样才永远 / 171
我打了一场婚姻保卫战 / 178
对她说声对不起 / 185
爱情就像是堵车 / 192
你快回来 / 202
无法确定未来的婚礼 / 211
欲走还留 / 219
爱我的和我爱的 / 229
堕落还是丧失 / 239
可以“原谅”的外遇 / 248
一个人的中秋 / 256
力一种爱而流泪 / 265
绝望之爱 / 273
没有烟花的季节 / 282





采访时间：2000年12月22日

采访地点：金鹰国际购物中心六楼茶室

采访人：丹依

被采访人：齐苓，女，34岁，英语教师

我什么时候弄丢了他

在金鹰六楼的茶室，我和齐苓要了一壶玫瑰红茶。

齐苓曾是我们中学里公认的校花，肤白唇红，纤柔婀娜。更难得的是生性温和、不做作，所以不仅男生，连女生都喜欢她。后来她与班上的体育委员高宇“早恋”，两人一个高大威猛，一个小鸟依人，一时间闹得沸沸扬扬。在家长和学校的高压下他们总算都考上了大学，却未能读到满意的学校和专业。四年的花前月下和风风雨雨，两人从未动摇过，一毕业就结了婚，这都是十年前的“佳话”了。

眼前的齐苓依然苗条、漂亮，淡妆轻扫，银红



色的羊绒套裙华贵而充满女人味，只是眼睛里流露出几分沧桑与疲惫。她向我叙述了她那段浪漫的爱情故事不再浪漫的续篇——

我 与高宇毕业后在婚姻上修成了正果，事业却刚刚开始。我被分到一所专科学校教英语，高宇被分到档案馆。他很快辞职下了海，与别人合伙做纺织品出口。那时借贷很不容易，我们把结婚时聚起的红包钱都拿出来了。很长一段时间里，我俩一切的开销都靠我一份菲薄的工资。

那时我们的家安在我的单身宿舍里，12 平方米的房子，全部的财富是一台 17 英寸彩电、几件简单的家具和一大堆书。高宇常跟着货车往苏南的一些乡镇企业跑，为了省钱，他在外面很少往回打长途电话。难得聚在一起时，我们就散散步，打打羽毛球。

渐渐地，高宇的生意走上了正轨，赚到钱了，也更加忙了。他在城东新建的住宅小区买了一套 100 多平方米的房子，装修完毕时，我已有了 7 个多月的身孕。高宇将一串闪亮的钥匙交到我手中说：“这下我总算对得起你了。”

后来想想，也许就是从那时起，高宇渐渐偏离了我的视线。他回家变得越来越迟。有一天，儿子从晚上 9 点多开始发高烧，我拨打他的手机始终关着，而呼机呼了无数遍也毫无音讯。我独自蓬头散发抱着周身火烫的儿子打车去儿童医院，挂号、验血、挂水……一直到凌晨 4 点多回家，才见到满脸惶愧的他坐在那儿发愣……

我这才开始对高宇有了不放心。每当高宇过了晚上 10 点还无踪影，我就找个藉口呼他。三番五次之后，高宇终于

恼怒起来。他回到家里冲我大发雷霆：“满桌的人就你一遍一遍找老公，我还要不要面子？我洗桑拿了？我找小姐了？你看见了吗？！告诉过你，花钱买肉的勾当，我还嫌脏呢！再说，我不总是要回来的吗？”

孩子两岁后我恢复了上课。我这才发现满橱的衣服都“变小”了，而街上的俊男美女多如过江之鲫。我把母亲请来帮我照管尚不能入托的儿子，自己开始新一轮购衣行动。我去健身房包月，去发廊做发型设计，高宇总不会忘记在我的卡中存进充足的钱，我很快又容光焕发。

同事们开始半真半假地喊我“款姐”。我30岁的那年有两件事终生难忘。一是我生日的那天他送我99朵玫瑰。那天我正好有课，也没有介意。因为去年他在古南都请了6桌亲朋好友，已经为我庆祝过了。可当我下课回到教研室，却看见我办公室正中央放着一大篮深红的玫瑰。

那天的玫瑰，被我一直养到变色干枯，我用剪刀把它们一朵一朵剪下来，封存在一个细颈阔肚的瓶里，至今还在我的书橱里。

可是在那之后不到一个月，一个匿名电话又打破了我自欺欺人的幻想。是一个很沙哑的男人声音：“高太太吗？你老公在外面有情人了，已经很长时间啦。你别管我是谁，我只是可怜你才来提醒你……”我根本听不见那男人还说了些什么，等到只剩下“嘟、嘟”的忙音时，我连搁回话机的力气都没有了。

高宇像往常一样轻手轻脚地开了门，我终于爆发了。他不正面回答我，却反复问是谁打来的？什么样的人打来的？此时我的怨愤使我失去了理智，大声吼道：“告诉我你做了什么！那个不要脸的娘子到底是谁？！”高宇顿时把脸一撂：



我什么时候弄丢了他

“深更半夜的你叫什么叫？怕别人不知道你是个泼妇！”我像又挨了一记耳光般被噎住了，头脑一片空白，大哭着冲向阳台窗户，高宇眼疾手快，赶来死命地抱住了我，连拖带求地把我弄回屋内，他也哭了。

“齐苓，你不要这样好不好？你不要太自私了好不好？我没有不爱你和儿子，可你也不能把我总捆在你一个人身边对不对？”

我病了一场。躺在床上我左思右想，从恋爱到结婚十几年，我什么时候弄丢了他呢？

我是母亲，我无法为原则而任性，每天按时照料儿子的衣食住行。高宇似乎吃定了我不会再闹，他只字不提那晚的事。他仍会迟归，只是回来后会喃喃自语般解释又和某某喝酒了之类，有时深夜裹着一团酒气回来也要跑到儿子的小床边，在他的小脸上亲了又亲。

他仍是来去匆匆，常常是在早上我忙着儿子的吃饭穿衣时两人才能说上几句话，然后他照例拥吻我一下以示告别。

“从小到大，高宇是我惟一爱过的人，我的身边不是没有出现过诱惑，可我没有办法停止爱他……可能他注定不会安心只守住我一个，但也决不能说高宇已经不爱我，只是他的感情又分给了别人。但是即使他给我的只是碎片我也珍惜，放弃他的爱我做不到……”

两行泪水沿着齐苓清瘦的面庞滑然而下。



采访时间：2001年1月5日晚7点至9点半

采访地点：南京华侨路某茶座

采访人：丹侬

被采访人：张平（化名），男，52岁，民营企业销售经理

50万保证不了幸福婚姻

张平是“非常情感”创刊以来我的第6个采访对象，也是至今以来唯一一位男性。他在电话中说，“我已经50多岁的人了，本来不该来凑这份热闹，但我觉得我的故事太有典型性，也许能给许多再婚的家庭一点启发，所以就打了这电话。”电话中，他给人的感觉非常直率、真诚。

我们约好了晚上在华侨路一家茶座见面。7点整，他准时达到，高大魁梧的身材，粗犷的线条，典型北方男人的样子，言谈举止彬彬有礼，显得极有教养，只是脸上那挥之不去的沧桑感，让人感觉到他平静表情后面深藏着的痛苦。点燃一支烟，沉

默良久，他说，其实让一个男人向别人袒露自己婚姻的失败是很难的，尤其是向一个媒体，但既然跟你约了，我一定得来。他的故事像窗外阴沉的天气，让我们彼此都沉浸 in 一种压抑的气氛中——

我

是 1949 年出生的，1968 年高中毕业下放苏北某县。在那里，我认识了我的第一任妻子梅，她是南京人，也是下放知青，因为父母亲戚的海外关系，她成了被改造对象，在那个特殊的年代，我们相爱了。我父亲是当兵出身，家庭属于根正苗红那类，亲戚朋友自然反对我找这样的“黑五类”，但我还是坚决选择了她，我说，我不是和成分结婚，我是和一个我爱的女人结婚。我们恩恩爱爱过了 11 年，又一起被调回南京。1987 年，她的家人把她办到美国，那时我们的儿子 11 岁。以后的 5 年，我独自带着儿子，又当爹又当妈，成了中国最早一批“留守男士”。开始几年，她还常常打电话、写信回来，后来，信越写越少，越写越短，我隐隐感觉到我们的婚姻出了问题。1992 年，她正式向我提出了离婚，我没有任何阻拦就答应了她，说实话，我不怪她，婚姻是很神圣的，但有时也常常是脆弱的，它经不起长年累月的天各一方，经不起时间和空间的考验，更何况我们的生活环境、文化背景的差异已越来越大。这次婚姻的唯一结果是，我留下了我相依为命的儿子。

他深深地吸一口烟，眉宇间变得凝重起来，我注意到他被烟熏得蜡黄的手指有点微微颤抖——



在我正式离婚的5年之后（那时我已是48岁了），经人介绍，我认识了玮。这是我婚姻中刻骨铭心的爱，也给我带来了刻骨铭心的耻辱和痛苦。

1997年5月6日，是我们相识的日子，她优雅的气质和谈吐，深深吸引了我，我感到自己又恢复到年轻时的样子。她小我6岁，是一家医院的医生，在我们以后相处的日子里，我事事处处呵护她，顺从她，并从中体会到付出的快乐。交往中，她告诉了我她的坎坷经历：她结过婚，和丈夫感情一般，后来在工作中认识了外地一位比她小5岁的年轻人，他们彼此相爱，为此，双方都离了婚，但就在男方准备动身到南京来跟她成婚的前几日，却被车撞死了。这场惨祸就发生在我们认识的前一年，她的身边一直珍藏着一张从他身上取下来的带血的工作证，她常常在我面前念叨：怎么撞死了呢，撞残了我养他一辈子。她对他的爱和怀念让我感动，我们北方男人看重的就是这份情义，我发誓，一定要好好珍惜眼前这个女人，让她幸福一辈子。

这年春节，我们搬到了一起。春节之后，她突然向我提出要50万元婚姻保证金，她说，你要是对我不好，将来跟我离婚，我就用钱来惩罚你，没收你的保证金，并要我写下承诺。说真的，我当时有一种很不舒服的感觉，我觉得她不该是这样一种人。但我还是努力去理解她、往好处去想这件事——她是因为爱我，怕失去我。我写下了承诺，说：“我们都是受过挫折的，婚姻是建立在感情基础上的，要互敬互爱，我相信我们的婚姻是会幸福的。”我将50万元亲自交到她的手上，没让她写任何收据。我想，即使她是一块石头，我也会将它焐热。

然而，在以后的相处中，在我满腔热情准备用余生好好



爱这个我生命中出现的女人时，我却痛苦地发现，和她温柔的外表恰恰相反，她是一个自私、偏狭、没有爱心的女人，在爱方面，她只知道索取、苛求，从不懂得付出。

为了让她充分体会到家庭温暖，我包揽了洗衣、做饭等所有家务，她喜欢逛商场，我毫无怨言鞍前马后陪着她。她的父母兄弟姐妹到我们家来，我会高高兴兴到厨房忙一桌酒菜，我的弟妹们却从未踏进我们家半步，有时有什么事，他们在楼底下等着，我下去，说完了就走人。她常说：“我们不能因为外人影响我们的生活质量。”前年8月份，我住在郊区的父母提出到我莫愁新寓一所空着的房子里小住，因为父亲是个老戏迷，而莫愁湖公园每天都有一帮唱戏的票友，老人家想过过戏瘾。她说什么也不同意，说，怪不得你不愿卖这房子，你不就是想把这房子留给你老子吗！到她父母家过年，我最乐意的就是下厨烧菜，我喜欢这种家庭团圆的感觉。好不容易请她到我父母家过年，她只肯住宾馆，吃完年夜饭，还牢骚满腹：“你家什么东西，连一样像样的菜都没有！”我忍不住责问她：“我母亲偏瘫在床，你是这个家的大儿媳妇，你摘过一根菜没有？”

前年，我在美国读国际贸易的儿子回国，他必须在中国拿到16个学分才能毕业。我让儿子给玮姨带点礼物回来，儿子精心挑选，给她带回来两副白金耳环，两条项链。玮拿着它到一家金店要求检验，当获知不是24K纯金首饰时，她恼羞成怒：“你儿子拿这个赖东西来哄我，以为我不长眼睛？退给他！”我尴尬万分，求她，“你千万别退给他，这是儿子的一份心意，他还是一个大学生啊，有多少经济实力，你不喜欢，可以扔掉，但不可以退”。

她要求别人对她百般地好，却从不想着怎样对别人好。

她发个烧，我几天守在她床头；我得阑尾炎在省中医院住院1个月，她前后只来看过2次。她的妹妹单位效益不好，我拼了一张脸到处求人，终于为她妹妹谋得一份不错的工作，她非但不说几句心疼的话，却阴阳怪气地说：“你要是厅长的话，还用这样三日两头地跑吗？”有一次，因为孩子的事，当着她的面，我和前妻通了一分钟电话，事后，一有什么事，她就拿话损我：你算什么男人，给人一脚蹬了，还跟人家通电话。当着她家人和朋友的面，她多次说过，就要找个人对她好，但她从来没有考虑过，作为女人、妻子，也应对丈夫负有一份责任。

那一段岁月是我人生中最黑暗的日子。我的人一下子瘦了七八斤，有时半夜会忍不住在房间内大叫起来，我的胃一阵一阵地绞痛，我发觉自己已完全崩溃。我可以原谅她的不贤惠、不随和，原谅她的孤僻，却无法接受她的寡情薄义、自私自利、没有爱心，我盛得满满的爱终于枯竭了，我下定决心离开她，即使她没收全部的保证金。2000年5月，我走出了那所房子。

离开她后，她曾来求过我，希望我再给她机会，但我的心已无法再爱她了。我曾经非常珍惜这段婚姻，她漂亮、有气质，事业也不错，我曾真诚地想与她白头偕老，也深深地爱过她，但事到如今，我已没有未来。世界上，不是任何东西都可以挽回的，尤其是感情，打碎的东西要想把它再拼起来很困难的，我曾一次次给她机会，但一次次地失败，我不再想拿自己的下半辈子去冒险了，只有解脱，我才能活下去。

我之所以跟读者讲这个故事，是希望给许多再婚者一个前车之鉴，多给对方一点爱心，一点尊重，一点真诚，一点



50万保证不了幸福婚姻

关怀和体贴，少一点戒备，少一点猜疑，婚姻才会美满。因为幸福的婚姻，最终不是靠钱、靠一纸婚书来维系的，而是用情用爱来浇灌的，用责任和义务来培育的。



采访时间：2001年1月10日

采访地点：成贤街KFC餐厅

采访人：丹侬

被采访人：小雅（化名），女

我是“小姐”，我有资格爱吗

小雅是在S城给我打的第一个电话。她说，过两天要到南京，南京她一点不熟，希望能有个朋友说说话。电话中她强调了一点：因为我们俩谁都不认识谁，这很安全。

两天后，她如约而至。中午又打了一个电话，将我邀至成贤街。

天气不是很好，小雅看上去与天气一样患了病，忧郁沉闷。她算得上是美丽的女孩子，身上的
一切细节修饰得精致而恰到好处。

“其实我打第一个电话的当天，我就赶到南京了。”小雅抿了抿嘴，“我不能再忍受一个人在家

中的孤单，我来南京是为了一个男孩，南京是他的城市，在属于他的地方走走能让我感觉离他很近”

她有些哽咽，我感觉出来她在竭力抑制自己的情绪。

“对了，你在意一个人的特殊身份吗？”她问我。

“不会的。无论是谁，我们都把他们同等看待，都是普通的、与我们一样的人。”我说。

“他也这么说。”她笑了笑。

“其实我是做‘公关’的，用平常人的话讲，是‘小姐’。”她停顿了一会，调整一下接着说：“我现在做事的地方是S城最好的歌厅，靠城西。我跟钦辉就是在那里认识的。”

那

是去年春天，5月份。他的三个朋友带他来玩，叫了我和其他几个姐妹。我进包厢时，他正在和另外一个人（后来他说，这个人是他的“大哥”，关系非常好，常常照顾他。）说：“我不要我不要”。当时只有我一个人站在人群中，我的任务就是陪他，被他这么一叫，我觉得很没面子。我就仔细看了看他，他穿一件灰青色的外套，牛仔裤，戴一副无框眼镜，很秀气，像是一名学生。他也看了看我，随即低下头继续推脱。“大哥”不饶他，硬将我拉坐在他身边。我明显感觉到他的紧张，两手合十埋在膝头间。这是我从未见过的，一般客人叫了小姐后，都是动手动脚的，而他似乎是第一次到这种场合。

我挎他的胳膊，立即被他甩开，他连连说，不要这样不要这样。那个样子傻得不得了。我问他，叫什么名字，他脱